

恺英网络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恺英网络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于2017年9月15日以电子邮件和专人送达的方式发出会议通知和会议议案，并于2017年9月27日上午9:30在上海市闵行区陈行路2388号浦江科技广场3号3楼公司会议室召开。会议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会议应到董事7名，实到董事7名，公司监事及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合法有效。

本次会议由董事长王悦先生主持，与会董事就会议议案进行了审议、表决，形成了如下决议：

一、以7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的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终止实施2017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议案》

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及《2017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等相关规定，公司承诺不为激励对象依本计划获取标的股票提供贷款以及其他任何形式的财务资助，激励对象认购限制性股票及缴纳个人所得税的资金全部自筹。鉴于本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自有资金有限，通过融资途径获得资金的成本较高，且实施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应摊销的会计成本较高，公司认为继续推进和实施本次股权激励计划较难达到预期的激励效果，经审慎论证后公司决定终止实施2017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与之配套的《2017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等文件一并终止。

具体内容详见刊登于2017年9月28日的《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

《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终止实施 2017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公告》。

公司独立董事就本事项发表的独立意见同时刊登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以 7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注册资本的议案》

公司实施了 2017 年半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并于 2017 年 9 月 27 日进行除权除息，公司总股本由 717,505,878 股增加至 1,435,011,756 股，注册资本增加至人民币 1,435,011,756 元。

具体内容详见刊登于 2017 年 9 月 28 日的《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变更注册资本及修订《公司章程》的公告》。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三、以 7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公司因增加注册资本及自身经营发展需要，需对《公司章程》相应条款进行修订。具体修订内容如下：

章程原内容	修订后内容
第六条：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717,505,878 元	第六条：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1,435,011,756 元
第十九条：公司股份总数为 717,505,878 股，均为普通股。	第十九条：公司股份总数为 1,435,011,756 股，均为普通股。
第一百六十一条（3）：公司无重大投资计划或重大现金支出等事项发生（募集资金项目除外）。重大投资计划或重大现金支出是指：公司未来十二个月内拟对外投资、收购资产或者购买设备的累计支出达到或者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	第一百六十一条（3）：公司无重大投资计划或重大现金支出等事项发生（募集资金项目除外）。重大投资计划或重大现金支出是指：公司未来十二个月内拟对外投资、收购资产或者购买设备的累计支出达到或者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

计总资产的 30%，且超过 5,000 万元人民币。公司股东大会对利润分配方案作出决议后，公司董事会须在股东大会召开后 2 个月内完成股利（或股份）的派发事项。

计总资产的 50%，且超过 5,000 万元人民币。公司股东大会对利润分配方案作出决议后，公司董事会须在股东大会召开后 2 个月内完成股利（或股份）的派发事项。

除上述变更情况外，公司章程其他条款未发生变化，同时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或董事会授权人士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等相关事宜。

新修订的《公司章程》请详见刊登于 2017 年 9 月 28 日的《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四、以 7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未来三年（2016 年-2018 年）股东回报规划〉的议案》

为完善和健全公司持续、稳定的股东分红回报机制，并结合公司实际经营发展情况，公司修订了《未来三年（2016 年-2018 年）股东回报规划》。新修订的《未来三年（2016 年-2018 年）股东回报规划》请详见刊登于 2017 年 9 月 28 日的《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公司独立董事就本事项发表的独立意见同时刊登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五、以 7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结果审议通过了《修订〈风险投资管理制度〉的议案》

新修订的《风险投资管理制度》请详见刊登于 2017 年 9 月 28 日的《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六、以 7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公司 2017 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的议案》

公司定于 2017 年 10 月 13 日下午 14:00 在上海市闵行区陈行路 2388 号浦

江科技广场 3 号 3 楼会议室召开 2017 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

具体内容详见刊登于 2017 年 9 月 28 日的《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恺英网络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17 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特此公告。

恺英网络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7 年 9 月 27 日